证券代码: 839201 证券简称: 天昱园

主办券商: 开源证券

内蒙古天昱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项目建设投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 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总体概况

(一) 基本情况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,拟计划投资20,000万元,在现在生产经营场所建设日 处理60万方天然气液化项目生产线,为公司提氦气项目提供BOG气体,扩展产业链 规模,扩大主营业务产能,实现降本增效,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。投资资金来源主 要为公司留存利润、自筹资金及银行贷款。

(二) 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核通过了《关于公司〈建设日处理60万方天然 气液化项目>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: 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回避情况: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。

(三)交易生效需要的其他审批及有关程序

本工程项目需要有关部门批准或备案,手续齐备后方可实施。

二、项目情况

(一) 项目内容:

在现有生产装置基础上,新增购买天然气液化装置1套及配套公用工程设施,进一步增加生产液化天然气(LNG)的产能。

(二) 项目用地

乌拉特前旗先锋镇黑柳子园区纬七路以南、纬增七路以北、经六路以西(权证编号:乌前旗国用(2016)40104359号),在公司现有的生产经营场所上扩建二期项目。

(三) 项目建设周期

本项目计划2023年3月开工,计划2023年11月底完工。

(四)项目资金来源

资金来源主要为公司留存利润、自筹资金及银行贷款等。

(五)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2023年2月17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修订了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——重大资产重组》的1.1条规定: "挂牌公司购买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土地、房产、机械设备等,充分说明合理性和必要性的,可以视为日常经营活动,不纳入重大资产重组管理;"

本次拟投资项目为进一步扩大现有主营业务LNG产品的产能,本投资与公司生产 经营相关,是公司日常经营活动,所以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三、本项目投资价值

本项目的投资建设将有效提升、改善公司整体的生产运营效率,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运营成果将带来积极影响,对于公司产品线的拓展和产业链的延伸有重要意义,能够提供公司更广阔的市场范围和发展前景,有利于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盖章的《内蒙古天昱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 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内蒙古天昱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公告编号: 2023-002

董事会 2023年3月1日